

聊城取消和下放21项行政审批

注册会计师注册跻身被取消名单

本报聊城8月13日讯(记者 张跃峰) 聊城市政府日前对外发布通知,决定2014年第一批取消和下放行政审批项目21项,其中取消19项、下放县级2项。

取消的19项行政审批项目,共涉及市经信委、市国土局、市教育局、市公安局、市财政局、市水产局、市卫计委、市环保局和市文广新局,共9个职能部门。其中,涉及市财政局的项目最多,共有7项,分别为注册会计师注册、国际金融组织和外国政府贷

款项目评审,市级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处置审批,市级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对外投资、资产租赁、担保审批,市级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评估项目核准与备案,境外投资的国有资产产权以个人名义登记注册公证书,境外投资的国有资产损失和境外企业终止清算后的坏账备案。

涉及市卫计委的共有4项,分别为计划生育手术并发症鉴定、病残儿医学鉴定、血站执业许可、单采血浆站执业

登记;涉及市环保局的有2项,分别为进入环境保护部门管理的市级自然保护区实验区参观、旅游审批以及环境保护(污染治理)设施运营单位乙级、临时资质认定。

其余涉及到的6个职能部门,均有一个行政审批项目被取消。其中,涉及市经信委的为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项目经理资质认定,涉及市国土局的为新建、改扩建和生产矿井地质报告审批,涉及市教育局的为利用互联网实施远程教育的教育网校审批,涉及

市公安局的为从事武装守护押运服务许可,涉及市水产局的为二、三级渔业船员培训机构资格认定,涉及市文广新局的为设立出版物总发行单位审批。

下放到县级的2项行政审批项目,分别为焰火燃放许可B、C级,由县(市、区)公安机关承接;出卖、转让、赠送集体所有、个人所有以及其他不属于国家所有的对国家和社会具有保存价值的或者应当保密的档案许可,由县(市、区)档案管理机构承接。

相关延伸

以“红头文件”设立的非行政许可审批项目将全部取消

本报聊城8月13日讯(记者 张跃峰) 与此同时,市政府还决定全面开展市县非行政许可审批事项清理,全面取消以“红头文件”设立的非行政许可审批项目。

根据要求,近期将全面清理非行政许可审批项目,各县(市、区)、市政府各部门(单位)将结合编制行政审批项目目录,对自行设立的非行政许可审批认真梳理,搞好自查和清理,全面取消以“红头文件”设立的非行政许可审批项目。清理对象为市县政府部门及其所属事业单位仍在实施的非行政许可审批事项,主要包括面向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的审批事项和面向下级人民政府等方面的审批事项。

清理内容包括面向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的非行政许可审批事项和面向政府内部等方面的非行政许可审批事项。由市政府及所属部门(单位)规范性文件设定的面向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的非行政许可审批事项一律取消;凡与下级人民政府间能协商处理的,或直接向县(市、区)、乡(镇)人民政府的,或由下级人民政府管理更方便有效的,或不适应经济社会发展要求的,要予以取消或下放。

市县政府部门要对照正在实施的审批事项,全面清理本部门(单位)非行政许可审批事项。今后严禁以规范性文件等形式变相设立行政许可审批。针对清理非行政许可审批项目要制定职能转变方案,切实加强后续监管。

市政府将组织市编办等有关部门对全市行政审批事项进行检查,发现以“红头文件”自行设立的非行政许可审批项目仍在实施的,将通报批评,限期整改,并严肃追究单位主要负责人责任。

通知还要求认真做好行政审批项目承接和取消,对明确取消的行政审批项目,各级各有关部门要制定具体工作方案,切实转变职能,不得再实施审批。对省政府下放的行政审批项目,各县(市、区)政府、市政府有关部门、驻聊有关单位要制定具体落实意见,主动与上级部门搞好衔接,认真做好承接。省政府明确下放给市级的,市级部门要切实接住、管好;要求下放给县一级的,市级部门不得截留、梗阻。

9项省级行政审批下放到市级

10万元以上房产税困难减免改在聊城审批

本报聊城8月13日讯(记者 张跃峰) 在公布2014年第一批取消和下放行政审批项目的同时,市政府还对外公布了承接省政府决定下放市级的9项行政审批项目名录。

省政府决定下放市级的9项行政审批项目中,在聊城

共涉及市公安局、市卫计委、市地税局、市文广新局和市人防办6个职能部门承接。

其中,由市卫计委承接的下放项目共4项,分别为设区的市及以下人民政府举办的三级医疗机构设置审批、设区的市及以下人民政府举办的三级医疗机构执业登

记、设区的市及以下人民政府举办的三级医疗机构校验、设区的市及以下人民政府举办的三级医疗机构医师执业注册。

由市公安局负责承接的有2项,分别为焰火燃放许可A级、射击竞技体育枪支(弹药)携运许可;由市地税局负

责承接的为10万元以上房产税困难减免审批;由市文广新局负责承接的为设区的市、县部门(单位)内部资料性出版物(宗教内容除外)准印审批;由市人防办负责承接的是新建民用建筑项目减免防空地下室易地建设费审批。

城区多道路破损路面开始修复

本报聊城8月13日讯(记者 张召旭) 由于车流量大,且重车较多,建设东路主干道路面破损较严重,目前聊城市政工程管理处正对建设路主干道破损路面进行修整。

13日上午,建设东路主干道南侧多处破损路面已破开,由于路面破损严重,一些破开的路面长达数十米。市政处工作人员清理完破开后的路面后,用摊铺机铺设沥青,同时用压路机压实。“建设路主干道破损较厉害,路上大面积坑洼较多,把坑洼破开重新上油铺设沥青,修好后路况要比原来好得多。”

附近居民周先生说,建

设路是城区主干道之一,这条路上有汽车总站和香江市场,车流量要比其它路段大得多,且最近一段时间建设东路建筑工地较多,很多重车从此经过,时间一长,路面就被碾压坏了。

记者了解到,除建设路外,目前市政处还对城区东昌路、兴华路等路段主干道和辅道破损路面进行修复。对于城区部分路段常出现破损的情况,市政处工作人员表示,城区一些道路承载力有限,特别是一些年数较长的道路,由于当时设计时考虑到车流量较小,其路基层及表面沥青层标准都没有现在新修的路段高,再加上雨水冲刷、长期碾轧等才



市政处工作人员正在修复破损的路面。

本报记者 张召旭 摄

造成老路连连出现坑槽。除此之外,破路修复管道也是

造成城区路面破损的原因之一。

江北水城省级旅游度假区获批复

本报聊城8月13日讯(记者 杨淑君) 日前,山东省政府公布了《关于设立聊城江北水城省级旅游度假区的批复》(以下简称《批复》),同意设立聊城江北水城省级旅游度假区,明确了度假区范围,指出其规划面积9.6平方公里。

据了解,度假区位于聊

城市区南部,规划四至范围:东起尚仁路,沿尚仁路向北至湖南路;西至站前南路;南边界沿南环路,向西至水城大道,沿水城大道向北至松桂大街,沿松桂大街向西至昌润路,沿昌润路向北至凤城路;北至湖南路。规划面积9.6平方公里。

《批复》要求,度假区建设

要坚持国际、国内市场并举原则,积极开发适合市场需求、高中低相结合的休闲旅游度假产品。各类建设活动须在建设用地上进行,建设项目要进行可行性论证,突出地方特色,项目用地要符合聊城市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坚持节约集约用地,依法办理用地审批手续。要严格遵守环境保护有关

法律法规,切实加强自然生态保护,处理好生态保护与发展的关系。

《批复》还要求,聊城应严格按照《开发区规划管理办法》和《山东省开发区规划管理办法》要求,依据聊城市城市总体规划,以《山东省旅游发展总体规划》为指导,抓紧编制度假区总体规划。

相关延伸

依托四大主题打造十大旅游项目

记者从江北水城旅游度假区获悉,聊城南部新城制定了2013-2030年总体规划,分三个开发阶段,将整体发展定位为:打造融合传统、自然和时代特色为一体的综合性旅游度假胜地。

规划提出,依托生态游、人文游、乐活游、健康游四大主题,打造十大旅游服务项目,实现吃、住、行、玩、购、养一站式多元化旅游体验。

其中,生态游主题项目包括:凤凰苑植物园,由现有凤凰苑公园改造而成;“四河头”水文化观光园,由姜堤乐园升级扩建而成;荷花湿地公园,由聊城植物园改造而成;凤凰山生态公园;金龙湖生态公园。

人文游主题项目包括:运河文化创意园,打造艺术家创作基地;古运河文化商业街,再现运河古城传统商业文化。乐活游主题项目包括:田

园度假小镇,包含农业工业园和生态公园部分,展示田园风情;聊阳路文化商业街区,打造规模化商业休闲活力街区。

健康游主题项目包括:金龙湖养生城,集合现代化医疗服务设施,提供高品质康疗服务和养生度假服务。

此外,从江北水城旅游度假区整体规划来看,在金龙湖南侧还设有高铁站。依托高铁站点,结合城市快速路和“六横

五纵”主干路网,打造南部新城高效有机路网结构;依托现有丰富水系,结合滨水绿化打造南部新城绿色生态路网结构。

其中,水城大道是聊阳路升级改造工程,为湖南路至观堂大桥段,总长15公里。按城市中轴线和南部新城迎宾大道规格建设,双向十车道,道路绿线200米。预计十月底前可全线通车。金龙湖正在开挖建设。

(本报记者 杨淑君)

聊堂路

(海源路至西外环)

北半幅道路封闭施工

本报聊城8月13日讯(记者 谢晓丽) 13日,记者在聊堂路施工现场了解到,聊堂路(海源路至西外环)南半幅快车道已完工,北半幅快车道封闭施工,聊堂路(海源路至站前街)快车道封闭施工。

记者在现场看到,聊堂路(海源路至西外环)南半幅快车道已经完工,恢复通车。附近的居民告诉记者,总体来说,道路修得还挺快,并且采取半幅施工半幅通行的方式,最大限度上满足了市民的出行,但上下班高峰路段仍然比较堵车,毕竟这条道路是进出聊城的主干道。

南半幅快车道恢复通车后,北半幅快慢车道立即全封闭施工。同时,聊堂路(海源路至站前街)快车道全封闭施工,车辆需绕行湖南路、南外环、北外环、聊堂路、站前街等道路。